

北京市丰台区园林绿化局

丰园政字〔2025〕27号

签发人：孔媛媛

北京市丰台区园林绿化局 关于印发《北京市丰台区林地保护利用 规划（2021-2035年）》的通知

各相关单位、各街镇：

《北京市丰台区林地保护利用规划（2021-2035年）》（以下简称《规划》）已经区政府2024年第104次常务会审议通过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落实。为确保《规划》落实落地，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依法依规使用林地

《规划》是我区林地管理工作的纲领性文件，是林地审批、林地执法、林地用途管制的重要依据。各类占用林地的建设项目，都需要依法依规、严格审查。各街镇守土有责，要切实按照《规划》合理、有效、集约、节约使用

林地，加大林地、森林资源保护力度。

二、实现森林资源可持续利用

科学补充林地，持续开展人工造林，不断优化林地利用结构。实施森林可持续经营，开展森林抚育、低效林改造、森林景观提升、生态廊道建设。科学合理高质量经营林地，确保森林生态系统稳定健康。

三、全力确保《规划》目标实现

《规划》中林地保有量、林地内森林保有量等约束性指标已纳入市级林长制考核，各街镇要压实管理责任，制定合理措施，有序实现规划林地新增造林，保证圆满完成规划指标任务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北京市丰台区林地保护利用规划（2021-2035年）

北京市丰台区园林绿化局

2025年2月28日

（联系人：纪晓丽；联系电话：83063222）